

附表 8:

##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准 (方法) 变更审批表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	广州中全产品检测有限公司			(印章) 日期: 2017-04-21
资质认定证书号	资质认定证书号	F2016190197	有效期 2022-10-20	
	验收证书号 (若有)		有效期	
	授权证书号 (若有)		有效期	
联系人	方婉	电话	020-32204868	
		手机号码	15817179422	
传真	020-32204868	电子邮箱	852727216@qq.com	
地址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尖塔山路 11 号自编一栋 3 楼		邮编	510663
序号	类别 (产品/项目/参数)	已批准的标准 (方法) 名称、编号 (含年号)	变更后的标准 (方法) 名称、编号 (含年号)	变更内容
1.1	1 (一般食品/霉菌)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霉菌和酵母技术数》 GB 4789.15-201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霉菌和酵母技术数》 GB 4789.15-2016	1. GB 4789.15-2016 代替了 GB 4789.15-2010 2. 修改了设备和材料 3. 修改了培养基和试剂 4. 修改了检验程序和操作步骤 5. 修改了结果和报告 6. 修改了附录 A
1.2	1 (一般食品/酵母)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能力变化	申请资质认定部门组织专业技术评价组织/专家审查。			
	专业技术评价组织/专家审查意见: 经文审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确认标准变更 项, 详见《标准 (方法) 变更审批附表》。 经文审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机构检测能力不符合变更后的标准要求, 不同意变更。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涉及能力变化	自我承诺: 本次变更不涉及实际能力 (包括人员、设备、设施、方法) 变化, 本机构承诺已具备新标准 (方法) 所需相应资质认定条件, 并对承诺的真实性负责。 本机构技术负责人审查意见: 同意 签名: 方婉 日期: 2017.4.21			

资质认定 部门审核 意见	自我承诺标准变更 报送材料符合资质认定 要求，送交至审批，胡晓军 日期：2017.5.2 同意 胡晓军
--------------------	---

注：①如标准(方法)仅为年号、编号变化，或变更的内容不涉及实际检验检测能力变化，填写此表；

②“序号、资质认定项目名称”应与《证书附表》一致；

③提交新、旧标准的封面及前言以及检验检测机构按评审准则要求实施的确认记录(一式两份)。

机构如选择自我承诺的方式，省质监局将不组织专业技术评价组织/专家审查，直接批准，在后续监督管理中对被审批单位承诺内容是否属实进行检查，发现承诺内容不实，省质监局将撤销审批决定，并将相关情况记入诚信档案。

